貳、計畫成果—六堆史料清查成果

六堆組織一開始並非常設性組織,其經費來源,除以收取大租戶、小租戶、佃農之生產剩餘,並將融入居民地域認同內,所有居民凝聚爲生命共同體,以開創生存的空間。從《臺灣總督府檔案》第9774冊第9件裡的〈六堆堆費延滯處分〉也有「六堆起源於乾隆五十一年」的記載,可見得各區域之間組織過程,至此地域性組織已完成。或許堆制可以追溯及朱一貴、吳福生事件時就已出現。直到林爽文事件發生之後,才走向常態化,並與各客庄相結合而內化爲團結力量。來自六堆聚落定位的歷史記憶,從乾隆51年(1786)固定並沿用下來,成爲一股不可輕忽的自治力量。基本上,直到乾隆52年(1787)的時候,「六堆」仍然是個「組織」,一個彈性防守概念的組織。由於有「出堆章程」議定,展開聚落區域的劃分,使得各堆有可資識別之範疇,自今而後各堆的變遷只在少數庄出入之消長,從「組織觀」轉型爲「區域觀」是透過何種過程,並將堆、旗和各庄的轄屬關係,以及附堆的性質,以及堆內的總理、管事制度,與六堆結構形態有關。

一、96年清查成果:

調查過程先以各堆爲界,加以地名、人名爲輔,如遇跨區域檔案重複情形之時,先行依照主要區域歸類,先放入各堆範圍內,少數無法歸類的跨區域情形出現,則總歸於六堆項目之下。

(一) 建置六堆相關地名、人名:

起初調查,特別是以日治時期各種紳士錄、名人鑑爲主要參考書籍如:臺南

¹ 陳秋坤〈嘗會、管事與六堆一屏東平原的客家世界,(1700-1900)〉(「歷史視野中的中國地方 社會比較研究學術研討會」,臺北南港: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,2008年12月17-19日)

新報社編,《南部臺灣紳士錄》(1907);臺灣總督府編,《臺灣列紳傳》(1916); 林進發編,《臺灣官紳年鑑》(1934);新高新報社編,《臺灣紳士名鑑》(1937); 興南新聞社編,《臺灣人士鑑》(1943)等書。所建立人名資料有592筆,詳細見 於附錄一。

爲釐清各堆之下的大小字地名,以方便建立清杳區域。特以地名作爲沿革資 料,參考目前行政區域範圍整理而成。主要參考書籍有:《臺灣地名辭書·卷四 屏東縣》,《臺灣堡圖》,《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》,安倍明義編《臺 灣地名研究》,以及其他學術資源,如運用中央研究院臺灣歷史文化地圖—臺灣 **堡圖影像檢索系統。最主要運用總督府檔案「庄土名調查表」和之前已建置的地** 名沿革表交叉比對,從六堆客民抗日失敗後,六堆大總理邱阿六呈獻給鳳山守備 隊的六堆形勢圖,地圖用鋼筆清楚描繪出六堆客庄分布圖,其涵蓋地域與村庄與 《嗚呼忠義亭》等書,所劃定區域頗有出入。從《臺灣總督府檔案》第 9785 冊 第8件關於附堆的事項,交件記載右堆附堆有楠仔仙、莿桐坑、莿仔寮、月眉、 叛產厝、崁頂、新庄、大埔、九塊厝、大路關、上武洛、下武洛、鹽樹等十三庄; 前堆附堆有海豐、茄苳仔兩庄;先鋒堆附堆有潮州、八老爺、力社、加左、林后、 苦瓜寮、四塊厝等七庄。從附堆史料的發現,六堆的範圍界定已然擴大,屏東市 崇蘭、潮州鎮力社、崁頂鄉武洛、九如鄉、鹽埔鄉、里港鄉部分村莊曾在歷史上 曾屬於六堆。業已修改部分小地名,參考附錄二。清末日治初期,對於沿山地區 的伐樟熬腦將六堆範圍推進杉林鄉、六龜鄉,使得六堆社會各堆的範圍變得模 糊,必須向外擴張,向內分爲上下堆組織,向外勢力延伸形成附堆組織。



圖 1: 六堆的附堆

出處:《臺灣總督府檔案》編號 000097850080061

(二)館藏古文書-製作繕打本及建置後設資料,目前清查本館六堆相關古文書,計30筆90頁。

表一:館藏六堆古文書目錄

編號	地點	古文書名稱	頁數
1	阿緱港西下里老北勢	業主權保存登記申請書(曾華二)	9
2	彌濃庄	出贖回字(林義春)	1
3	阿緱港西下里老北勢	典權相續登記申請書(傅全)	3
4	阿緱港西下里老北勢	協議書	4
5	港西下里南勢庄	業主權相續登記申請書(黃氏秋妹)	3
6	港西中里麟洛庄	胎借字(曾添郎)	5
7	港西上里彌濃庄	持分杜賣契字(林立昌)	3
8	港西下里內埔庄	業主權贈與登記申請書(曾添郎)	2
9	港西中里麟洛庄	贈與書(曾添郎)	2
10	港西下里老北勢	杜賣盡根字(曾斌煥)	5
11	港西下里老北勢	持分胎借字(涂阿金)	3
12	港西下里老北勢	保證書(陳庭三)	3
13	港西下里老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14	港西下里老北勢	添典契字(宋福五)	3

15	港西下里老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16	港西下里老北勢	持分胎權抹消登記申請書(涂阿讓)	2
17	港西下里老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18	港西下里老北勢	業主權相續登記申請書(曾石頭)	4
19	港西下里老北勢	胎借字(曾錦春)	3
20	港西下里老北勢	典權抹消登記申請書(曾添郎)	1
21	港西下里老北勢	領收證(宋福五)	4
22	港西下里老北勢	杜賣契字(曾寶賢)	4
23	港西下里老北勢	胎權壹部抹消登記申請書(曾添郎)	4
24	港西下里老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25	屏東潮州郡內埔庄	借用證(宋福五)	1
26	港西下里內埔庄	領收證(宋連登)	3
27	屏東潮州郡內埔庄老 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28	屏東潮州郡內埔庄老 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29	屏東潮州郡內埔庄老 北勢	借用證(曾錦春)	4
30	屏東潮州郡內埔庄老 北勢	領收證(曾添郎)	2

(三).館藏文獻清查,清查目標爲後堆、神明會,有153件。

二、97年清查成果:

- (一)以總督府檔案、專賣局檔案爲清查標的,主要清查地理範圍爲
 - 1.右堆(高雄縣美濃鎭、高雄縣杉林鄉、高雄縣六龜鄉、屏東縣高樹鄉、屏 東縣里港鄉);
 - 2.中堆(屏東縣竹田鄉);
 - 3.先鋒堆(屏東縣萬巒鄉、屏東縣潮州鎮、屏東縣崁頂鄉)。
- (二) 97 年度清查六堆相關資料檔案計 581 件,共 11,104 頁;
- (三)建置清查成果之後設資料 416件、影像圖檔 416件。

三、98年清查成果:

- (一)完成96-97年清查成果之後設資料建置288件及影像圖檔下載。
- (二)98年度以總督府檔案爲清杳標的,主要清杳地理節圍:
 - 1.前堆(長治鄉、 麟洛鄉);
 - 2.左堆(佳冬鄉、新埤鄉);
 - 3.附堆:為使清查結果更為完整,清查範圍增加附堆區域包括潮州鎮八老爺、五魁寮、四林,崁頂鄉力社;屏東市崇蘭里、屏東市歸來、海豐; 里港鄉武洛;九如鄉九塊厝、鹽埔鄉彭厝村。
- (三)98年清查六堆相關資料檔案共287件,計12,000頁,完成建置後設資料、 影像圖檔下載。
- (四)檔案涉及隱私權、著作權者後設資料補註記。

總計,三年共987件,其中總督府檔案949件、專賣局檔案38件,計28,000 餘百。

此外,發表相關文章見於《臺灣文獻季刊》一篇、《臺灣文獻別冊》兩篇、本館電子報九篇(其中兩篇改寫後,發表於《臺灣文獻別冊》)。